**2020年度雨花区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长沙市雨花区统计局

（此页为封面）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 进一步强化支出责任，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雨花区财政局《雨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单位对2020年度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以及厉行节约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情况做如下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区统计局，为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下设二个二级机构分别为：雨花区统计普查中心和雨花区统计服务中心。内3个职能科（室）：办公室、综合业务科、统计科。2020年底共有人员编制数18人，其中区统计局机关7名，统计普查中心全额拨款事业编制8名，区统计服务中心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名。年末在职在编干部18人，人才引进2人，政府雇员9人。

部门主要职能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统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市统计工作方针、政策，完成国家、省、市、区统计调查任务；按照统计制度要求完成统计报表；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2、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查计划；指导和协调全区统计业务工作，组织区内相关部门和街道开展各类统计工作；审核各类统计调查计划、方案和结果。

3、负责牵头组织开展全区性的区情区力普查及有关专项调查；审核区直各有关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及其调查方案。

4、负责全区国民经济综合核算，做好综合分析；编制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年度统计年鉴，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经济、社会、科技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统计公报以及有关普查和专项调查公报；发布社会经济统计信息。

5、负责区域范围内工业、劳动工资、社会事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科技、商业、贸易业、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建筑业、服务业、楼宇经济的统计工作，做好企业经济调查，收集、整理并定期上报各类统计数据，并对统计数据进行调研分析。

6、负责“为民办实事”数据的汇总评估认定和《两纲》数据的监测工作；组织区域范围内《统计从业资格证》、《统计继续教育证》、统计技术职称资格考试培训工作。

7、负责区域范围内农业、农调、城调、1%人口抽样调查、中小企业调查等各种常规和新增统计调查工作。

8、负责统计工作网络的管理，制订统计网站建设规划，并对统计局域网进行管理和维护；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体系；指导各基层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

9、为区委、区政府制定政策、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统计资料，并对全区国民经济、科技进步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统计检查和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社会各界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介绍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范围以及资金的管理情况，尤其是“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0年区统计局基本支出784.00万元，占支出总额49.77\*%；主要包含2020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公用办公经费支出、党建支出、工会经费支出等。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19.44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64.56万元。本年的基本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金额之内。

2020年“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支出3.00万元，实际支出0.26万元，完成预算的8.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支出0元，实际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00万元，实际支出0.26万元（国内公务接待2批，共计26人；国外公务接待0批，共计0人）；公务用车运行 及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我局减少公务接待支出的次数和降低招待标准，招待费实际支出比预算数降低了2.74万元；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9 年增加0.12万元，增长80.82%，主要原因：本年接待人员级别较高，人员数量增多。

（二）项目支出情况

1.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0年区统计局专项支出791.35万元, 占总支出的50.23%，主要包括以下项目专项支出：一是统计服务及统计培训专项支出（包括小康、现代化、文明指数测评、绩效考核及社会评估专项支出；统计培训及统计交流专项支出；统计年报资料印刷费及其他印刷专项支出）；二是基础性统计业务专项支出（包括统计执法及法制宣传活动专项支出；联网直报、企业一套表专项支出；加强统计示范站及县级机构涉外化建设及信息化专项支出；名录库专项支出）；三是统计普查专项支出（包括经济普查及人口普查专项支出）；四是统计抽样调查项目专项支出（包括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劳动力三项调查、人口变动调查、小微企业监测调查等专项支出；其他各类调查专项支出）；五是其他统计信息事务专项支出。

1. 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统计服务及统计培训专项支出年初预算70万，上年结转10.04万元，实际使用90.02万元。

基础性统计业务专项支出年初预算70万元，实际使用57.51万元。

统计普查专项支出年初预算350万元，上年结转7.37万元，实际使用339.46万，结转下年153.00万元。

统计抽样调查项目专项支出年初预算115万元（包括雨花调查工作经费75万元），实际使用202.19万元，实际支出中包括拨给国家统计局雨花调查队的160.00万元资金。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专项支出实际使用78.50万元，全部为雨花调查队的支出经费。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我局项目资金全部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使用和拨付。在拨付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制定了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显示，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一）深入学习贯彻新思想，切实增强政治自觉。局党组始终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永恒课题，持续抓好“五化”支部建设，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始终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面对疫情冲击实际和经济复苏需求，统计局全体党员在战场淬炼初心、用行动践行使命，秉承“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两手硬”的宗旨，为推动雨花经济发展构建安全防线。

（二）夯实基础展现新成效，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对乡镇街道专职统计人员分级管理的基础上，将全区162个社区兼职统计人员纳入管理。将统计法律法规列入区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及区政府党组学习内容，定期组织统计人员开展统计知识培，将统计执法纳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监督体系，参与联合执法；利用大数据比对，对数据异常的单位开展重点执法检查。严格落实统计数据质量核查制度，充分发挥统计工作“监测器”“晴雨表”作用，联合省内高校，以雨花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获取的二、三产业总体情况和微观数据为基础撰写了十四篇课题分析，为雨花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对全区实现“双过半”、夺取“双胜利”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三）全力推进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组织雨花经开区、13个街道（镇）、163个社区（村）3000多名普查员查清全区人口总量、结构和分布，为我区科学制订 “十四五”规划、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保障，工作成效显著。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不全面,年中有调整预算，2020年初预算1330.03万元，年中预算调整至1710.95万元，预算调整率28.64%。

2、个别项目年初预算不精确，预算执行有跨项目使用资金的问题。

3、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加强预算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现代服务型统计职能。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 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18 | | 18 | | 100%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9年决算数 | | 2020年预算数 | | 2020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1460 | | 30000 | | 2640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 0 | | 0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  | |  | |
| 2、出国经费 | 0 | | 0 | | 0 | |
| 3、公务接待 | 1460 | | 30000 | | 2640 | |
| 项目支出： | 4453876.10 | | 6050000 | | 7913521.97 | |
| 1、业务工作专项 | 4453876.10 | | 6050000 | | 7913521.97 |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508483.42 | | 591447017 | | 645629.12 | |
| 其中：办公经费 | 123730.80 | | 150000 | | 81918.60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0 | | 10000 | | 320 | |
| 会议费、培训费 | 241383 | | 420000 | | 149119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790000 | | 752979 |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 13300271.78 | | 17109463.14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0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 实际  规模 （㎡）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 （万元） | 实际  投资 （万元） | 投资  概算  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控制办公经费支出，减少公务接待活动，规范会议、培训费用标准支出。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公共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分值 | 评分要点 | 评分标准 | 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10分） | 目标 设定 （6分）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2 |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 | ①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与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计1分，否则不得分。 | 2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4 |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①有目标，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计1分，量化指标为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1分，低于2个，计0.5分，低于4个不得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1分，否则不得分。 | 3 |
| 预算 配置 （4分） | 人员  控制率 | 4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聘用人员控制率≦人社和编办共同批复的人数；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出1%扣0.2分，扣完为止。 聘用人员实际使用数小于等于编办人社部门批复数，计2分，否则不得分。 | 4 |
| 过程 （40分） | 预算 执行 （15分） | 预算  执行率 | 6 | ①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及追加的项目预算数。 ②支付序时进度=（序时执行数/序时指标下达数）×100%。 序时执行数：指按时间节点部门预算项目实际支出数。序时指标下达数：按时间节点给部门预算下达的项目支出和追加的项目支出指标数之和。 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调剂到区县。 | ①全年预算完成率95%以上计2分，95-90%（含），计1.5分，90-80%（含），计1分，小于80%不得分； ②一、二、三季度末支付序时进度分别达到20%、50%、80%（含）以上计2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调剂到区县小于等于项目支出2%，计2分；大于2%，不计分； | 4 |
| 过程 （40分） | 预算 执行 （15分） | 预算  调整率 | 3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经济科目非跨类调整除外）。 | 预算调整率<5%，计3分；5-10%（含），计1.5分；大于10%不得分。 | 3 |
| 结转结余 | 2 | 根据市政府文件规定，预算单位年度安排的市级预算资金不能结转。 | 市本级资金无结转，计2分；有结转，不计分； | 0 |
|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 2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不超当年预算，不超上年决算。 |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以下（含）计2分，每超出1%扣0.15分，扣完为止。 | 2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和 规范性 | 2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预算单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的行为。所有项目必须依法采购，履行验收手续。 |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超过（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所有项目依法采购，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的行为，并履行验收手续计1分，否则不得分。 | 2 |
| 预算 管理 （20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3 | ①部门（单位）内控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健全；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①部门（单位）内控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健全，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 | 2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6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项目开支和大额资金使用是否经单位党组集体研究决策；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 ②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 ③重大项目开支和大额资金使用经过单位党组集体研究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 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1例不符合本指标6分全扣； ⑥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计1分，1例不符合本指标6分全扣； ⑦违规情况特别严重的，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差”。 | 5 |
| 过程 （40分） | 预算 管理 （20分） | 信息  公开性 | 2 | ①预算单位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预决算和绩效管理信息；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 ①、②各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 2 |
| 绩效自评 管理情况 | 4 |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 根据市财政局2020年考核结果，评审为优，计4分；评审为良，计3分；评审为中，计2分；评审为低，计1分；评审为差，计0分。 | 3 |
|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 5 | 对上年度财政重点评价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 | 2019年重点评价问题全部整改，计5分；2019年重点评价问题部分整改，计3分；2019年重点评价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的不计分。 | 5 |
| 资产 管理 （5分） | 资产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 2 | ①是否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③资产配置是否编制年度预算； ④资产配置预算实际执行情况。 | ①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资产管理编制年度预算，计0.5分，未编制不得分。 ④资产配置预算实际执行情况未超年度预算（按程序审批除外），计0.5分，否则，不得分。 | 2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 | 2 |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并有台账；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⑥相关资产购置是否履行政府采购手续； ⑦资产是否定期进行盘点并有记录。 | ①资产配置合理符合标准、保管完整，账务管理规范，定期盘点并有台账，账实相符的，计0.5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②资产处置规范，计0.5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③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5分，发现未上缴，本项不得分； ④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计0.5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 2 |
| 固定资产 保管和使用情况 | 1 | ①是否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 ②固定资产增减变化是否建立审批程序； | 建了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的计0.5分；建立了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的计0.5分，否则不得分。 | 1 |
| 产出  （25分） | 职责  履行  （25分） | 实际  完成率 | 7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7 |
| 完成  及时性 | 5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5 |
| 质量  达标率 | 7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6 |
| 重点工作办结率 | 6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6 |
| 效果  （25分） | 履职  效益  （25分） | 经济效益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4 |
| 社会效益 | 7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6 |
| 生态效益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4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7 |
| 合计 |  |  | 100 |  |  | 88 |